

证券代码：834581

证券简称：创智信科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的需要，为了更好地发挥核心技术与资源要素的有效配置，降低信息披露风险和成本，促进公司的进一步发展，经慎重考虑，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就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承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或指定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进行回购，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出席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出席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向公司寄送书面申请材料要求回购其股权的股东；
- 4、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 5、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6、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原则上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等股份时的初始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三）回购申报有效期限

异议股东需在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7个转让日内向公司提出书面回购申请。回购申请材料包含异议股东取得该股份的交易流水单、股份数量、异议股东的有效身份信息及其有效联系方式、回购申请书等必要信息。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限届满后，公司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四）争议解决机制

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三、公司联系方式

异议股东可就回购事宜与公司联系，具体信息如下：

联系人：李慧珍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九号金隅嘉华D座311室

电话：010-62284028 邮箱：lihuizhen@mcu32.com

四、特别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特此公告。

北京创智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